

白色 戎装大诈骗



山西人民出版社

戎装大诈骗

王东满·著

山西人民出版社

〔晋〕新登字6号

硕鼠戒装大诈骗

王东满 著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并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山西统计局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23 印张：8 字数：174千字

1994年1月第1版 1994年1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

ISBN 7-203-02947-6

—
G·1216 定价：6.50元

目 录

硕鼠戎装大诈骗 (1)

建国以来最大一起假冒现役军人大肆进行诈骗活动团伙案大曝光：构成罪恶根源的东西并非金钱，而是对金钱的奢爱。鱼饵只能引诱那些贪嘴的蠹鱼上钩

疯狂的报复 (65)

天良的泯灭导致罪恶的萌生；理智的失控常常付出生命的代价；报复之报复演出的一幕幕悲剧只能以双方的彻底毁灭谢幕

醒来却陌生 (126)

很多显得象朋友的人其实不是朋友，而很多是朋友的倒并不显得象朋友。历史总是这样不断告诫人们

死囚的啼诉 (166)

没有朋友，世界就不可爱；为朋友所害甚至被送上断头台，世界也屡演不鲜

起诉后的起诉 (208)

害人者固然可恶，受害者难道都是无辜

硕鼠戎装大诈骗

——建国以来最大一起假冒现役军人诈骗团伙案曝光

导　　言

1993年4月22日，山西省公安厅立召临汾地区公安处、晋城市公安局、长治市公安局和太原市公安局的领导到省厅参加紧急会议。会上，省厅领导向与会者通报：4月18日，北京军区与山西省军区联合向省委、省政府递交了《关于在洪洞、晋城等地查获特大假冒现役军人和军办企业进行非法经营活动的情况报告》。报告称：3月下旬，北京军区工作组在对驻山西部队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检查清理过程中，发现在山西省洪洞、晋城等地有假冒“北京军区后勤部军需生产部”名义两个非法经营单位；即而，北京军区又派出由后勤部李中仁副部长为组长的联合调查组，在山西省军区配合下，分赴晋城、临汾两地，对两个假冒军人进行诈骗活动团伙摸清情况突击搜查，查获了大量伪造的公文、军官证、士兵证、工作证，私刻的公章、钢印，非法获取的军服，各种军衔的领章、肩章、帽徽，以及电击棍、电击枪等等；并猖狂

地进行各种诈骗犯罪活动。为建国以来最大的一起假冒现役军人进行诈骗活动的犯罪团伙。对此，省委、省政府领导和省公安厅领导十分重视。省公安厅厅长李玉璋亲自主持会议研究作战方案，决定以省公安厅丁松林副厅长为组长、厅长助理邓峰、刑侦处主持工作的副处长郭忠良为副组长，成立侦破领导组，责成主要案犯所在地市的公安处、局立即抽调力量组成专案组开展侦破。

正当晋城市公安局与临汾地区公安处抽调精兵强将分别对以李天佑为首的和郭荣喜为首的两个犯罪团伙开展侦破活动之时，长治市公安局和太原市公安局又先后接到报案，在长治与太原地区又发现以王明龙、李贵锁为首和以冯政章为首的两个假冒军人进行诈骗活动的犯罪团伙。

于是，在省公安厅的直接指挥、协调下，在晋城市公安局、临汾地区公安处、长治市公安局和太原市公安局直接立案侦破，具体组织力量强攻下，一场彻底粉碎四大假冒军人大肆进行诈骗活动犯罪团伙、擒拿主要案犯、查证追赃、突击审讯，广及14个省市，牵涉到数百人的战斗迅即打响了。

从刑满释放的无业游民，摇身一变为“上校处长”，假冒北京军区和成都军区之名，成立驻晋办事处；私刻公章，伪造公文；封官授衔，封娇妻为少校、岳父为大校；出售志愿兵，网罗人马，发展组织，成立下属分支机构，广及14个省市；以直接诈骗为主要犯罪手段的李天佑犯罪团伙

这是在省公安厅宏观指导下，由晋城市公安局抽调精兵强将，组成专案组，按照局长李福海提出的“案不漏人，人不漏罪，罪不漏赃”办案要求，直接受理的一起大案。

且说李天佑其人

1991年12月的一天。正是塞上隆冬，大雪封沙，天寒地冻季节。白茫茫的原野上，出现一个孤零零的人影。那人肘窝下夹着一个行李卷儿，头戴一顶褪了色的兔皮大耳帽，裹着一身单薄的冬装，一脸憔悴茫然的神情，踏着荒原上的冻雪，嚓嚓嚓，少气无力地走着。他仿佛不知该往哪里去，又好象不忍离去的样子，走着走着，忽然收住双腿，凄然地回头望去。在他身后不远的荒原上，是一座孤零零的高大建筑物，高高的围墙上布满铁丝网，围墙两角的岗楼上，背枪的哨兵还隐约可见。望着望着，颧骨嶙峋的大脸被一种难以捉摸的神情遮没，自言自语道：“八年了！八年……老子这一生险乎泡在里边。”很难准确地说出是惭愧还是憎恶，或者是眷恋，然后又回头茫然地朝前走去……

此人就是李天佑。

1993年8月的一天，笔者在晋城市公安局又见到了同一个李天佑，是作为案犯被从看守所戴着手铐提来坐在笔者面前。从1991年12月到1993年4月，从塞外的监狱走出来，又走进晋城市公安局看守所，只有短短一年多时间，好象出来兜了兜风。不过这一圈可兜得够威风了。

这是一个浓眉大眼、白净面皮、相貌堂堂、非常善于应

对狡辨的男性。倘若不是戴着手铐坐在被审讯的位置上；或者打开不久之前刚刚特制的华丽的结婚志禧相册，看看那些身着军服、臂戴上校军衔、同各方宾客与娇妻谈笑风生的彩照，你无论如何不敢相信他是一个来自山乡僻壤的农家孽子，更不敢相信一年之前他才刚刚跨出监狱的大门，还是一个穷愁潦倒的无业浪子。然而，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李天佑，男，34岁，山西省宁武县华北屯李家庵村人。1978年参军，1982年退伍回村务农。1983年因诈骗罪被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无期徒刑。1991年改判有期徒刑8年，并随即释放出狱。出狱之后，住在大同市一个亲戚家，有人关心地问他，你打划咋呀？要且回乡种地，要么找个事干，总不能这样游荡呀。李天佑一不想回老家受苦，二不想找正经事干，8年的牢狱生涯并没有使他幡然思悔，一心想着不劳而获，巧取豪夺，变本加厉，重操旧业。于是不是整日闭门不出，冥思苦想，便是游荡于大街小巷，物以类聚，伸着猎犬般的嗅觉，寻找可乘之隙。就在1992年初，也即出狱之后不到两个月，终于老天不负有心人，碰到一个熟人，又通过这个熟人结识了一个自称为神通广大的“军人”，据他自己交代，花了12万元从这个“军人”那里买了中国人民解放军51163部队一套煤矿生产经营手续。实际上这个部队番号早已撤编。但李天佑不管它撤编不撤编，也不管是真是假，只要有这一套手续就如鱼得水，如虎生翼，便迫不及待地在大同挂出了“北京军区后勤部军需部驻大同办事处”的招牌，先是穿起少校军服，继而又自封为“上校”，身着上校领章帽徽，招摇于雁同古市，开始了变本加厉重操旧业的诈骗活动。

说李天佑变本加厉一点也不过份，按理说，已经有了一

套假手续，一个“驻大同办事处”的招牌，一个上校处长的官衔，也把许多人骗得团团转，手上骗来的不义之财也源源不断，该有个够了吧。但李天佑不这样想，住了8年监狱仿佛使他变得更大胆，更贪婪，更加相信金钱万能、有钱便有一切，向往过有钱有权、挥金如土、出则前呼后拥，入则娇妻美妾的生活。所以，就在大同行骗得计的同时，李天佑又看中了一块肥得流油的土壤，于同年4月份便流窜到晋城市。这时的李天佑已经行骗有术，身手不凡，他不再需要花钱从别人手上买假手续，一切手续、公文、军官证、工作证、驾驶证、公章、钢印、车牌等等，都可以自行伪造，以假乱真。单是军车牌照，除了两副是通过关系从部队上要的真的，其余十几副全是花钱请人非法伪造的。有了假证件，假公文，便不愁买到真军服、真军衔领章、帽徽、肩章，穿上真的军装，戴上真的领章帽徽，俨然以上校处长出入于任何军地部门，便处处畅通无阻，事事办事如神，不愁没有人捧场恭维，逢迎拍马。甚至有的人被他卖了还高高兴兴为他点票。所以，李天佑一到晋城便非常顺利地在某军分区招待所挂出“北京军区司令部驻晋城办事处”的招牌，后又改为“北京军区后勤部驻晋城办事处”，再后来又打出“成都军区司令部驻晋城办事处”的旗号。也就是一年多内时间，李天佑在大同、晋城两地先后打着四个军办企业单位的招牌大肆进行诈骗活动，诈骗地方企业货款与实物折价达500余万元；同时在10几个省市发展了13个假冒军办企业的下属分支机构；并为两人授了少校军衔，两人授了少尉军衔，一人授了上尉军衔，以4000元一名的要价招收了三名“志愿兵”。

李天佑由一个刑满释放的无业游民，摇身一变为“上校

处长”，几乎是轻而易举地成为大同和晋城两地出手不凡、气度不凡、名噪一时的“军人企业家”。

拙劣的骗术

据晋城市公安局专案组的人员兵分三路，奔走14个省市，行程数千里，查证追赃，捉拿主要案犯，到目前查明，李天佑假冒军人犯罪团伙，以签定发煤发铁合同、购买汽车为主要诈骗手段，共作案20起。其中特大案件17起，重大案件3起。共骗取发煤发铁货款467.8863万元，骗取各种汽车折款124.9万元，共计606.9万元。

李天佑的骗术其实并不高明，有的甚至十分滑稽可笑，令人难以置信。然而，可悲又可气的是我们一些人却偏偏就买他的帐，就信他神吹胡侃，一而再再而三地被他骗了还死不觉悟。

这里我们仅举几个案例供读者诸君赏析，也许能感悟一些个中深奥。

开张得计，首骗成功

李天佑于1991年12月出狱后，于次年3月便冒充51163部队驻神头电厂办事处主任，将其刚刚搞到手的一套假手续——所谓51163部队鹅口老牛湾煤矿生产经营手续，以5万元轻而易举地转手倒卖给浙江省平阳县第一井巷工程公司直属队一个叫吴某人的。其实51163部队早已不存在，更没有这样一个军办煤矿，老牛湾的煤矿也从未与军队联营过。紧接着，李天佑一鼓作气，又用这个根本不存在的51163部队名

义，于同年4月份骗取了山东诸城市一家校办企业15万元的发煤合同预付款。可谓一举告捷，首骗成功，救了他开张之急。李天佑不无春风得意之喜，但在他看来这两起诈骗不过是初试锋芒，小动作，小意思，或者说是抛石问路。所以他并未为这两起“小胜利”冲昏头脑，他知道这个51163招牌暂时不能再使用了，于是便正式启用“北京军区后勤部驻晋城办事处”的名义开始行骗。

玩得客户团团转

1992年8月，安徽省阜阳市果品采购供应站业务员姓某找到“李处长”求救，希望他帮助为他们发运4万吨大同原煤。李天佑欲擒先纵，故作忙状，让姓继的坐了半天冷板凳，直到姓继的又递烟，又点头哈腰，苦苦请求，围着他团团转，李天佑看到了火候，才坐下来接待他。

“多少？”

“4万吨。”

“嗨！我还当你要多少，4万吨，小意思。你要多少我给你发多少。而且是军列给你发运。”

于是，10月2日，双方正式签定了发煤合同。10月3日对方即将一张30万元的自带信汇作为预付款打入李天佑的帐上。

款交了，对方先是欣喜欲狂，天天等着李天佑的发运通知，继而心急似火，因为这30万元是动用的黄淮海开发资金，煤到不了就填不了这30万元的大窟窿，这可吃罪不起！

李天佑却早已把这事丢到九霄云外去了。因为他根本就

没有一点煤，没有一节车皮，压根就没有准备给他们发煤。用他的话说，签了签了，签了合同收了款就了。倒是这30万元立马就成为他拆东墙补西墙变戏法再骗他人的道具。

期限到了，煤没有到；期限过了，还没有见到一把煤面。继某急了，一脸怒气的追上门来。李天佑故伎重使，作出吃惊状，反问。

“怎么，还没有到？怎么搞得！”

随即故作生气状进到另一个办公室坐了一会儿，出来后作出十分抱歉的样子，解释说，煤确实已经给你们发运，是用部队专列发运的，收货单已经叫专列人员带往苏州，我这就给你写个信，你们带上我的信马上赶到苏州找他们去接货。咳！真他妈裤裆放屁——冒两叉了。说着，信手操笔唰唰龙飞凤舞，写道：某某专列全体人员，兹有某某人前往找你们接货，见字后一切听候他们指挥安排……

继某等人迫不及待；也不管那信错字百出，句法不通，接了信便连夜直奔苏州找“部队专列”接货。

对方一出门，李天佑便倒在松软的大牛皮沙发上长长地吐出一口气。

继某等人自然又是扑空生气而回自不必说。

时间晃眼就到了年底。列车是有年度计划的，李天佑动用三寸不烂之舌又把继某等人稳住了。责任自然是推到办事不力，人员素质差，车站说话不算话等等。同时又于12月20日签了一个92年经济合同补充协议书。协议书的主要内容：由于92年部队改编及其它客观原因，合同移交93年执行。为了稳住对方，使之坚信不移，并在协议书中增加四条补充保证：第一，同意在原定价格上每吨降低5元；第二，1至4

月份保证每月发煤1万吨；第三，92年预付的30万元作为93年执行4万吨原煤的预付款；第四，如再不能按时发货，应按4万吨总货款的10%罚款给买方。

有了这一纸空文，对方的怒气终于渐渐烟消云散，并且由衷地感到“部队”还是讲信用的，没有按期发货，“部队”也有难处，如今办事哪能一厢情愿；加上时近元旦，李天佑又忙于完婚，越发体谅之心，便不好硬追死逼。可是，好心的用户让李天佑安安生生度过新婚蜜月，又让李天佑安安生生过了一个大年，到了93年2月，每月1万吨的煤还只是写在纸上，只好千里迢迢从安徽赶到晋城催逼。李天佑于3月31日又非常抱歉而痛快地给对方写具保证书。内容：第一，发货时间可延伸到93年4月10日之前；第二，如4月10日前不能发出，愿赔偿60万元，保证做到没货给钱，没钱给车，总之保证付清全部款项；第三，付款时间最长不超过93年4月13日，如超过规定时间，愿加倍赔偿损失费。赫然落款：北京军区后勤部驻晋城办事处主任李天佑。

如此富有诱惑力的保证书岂有不相信之理？

然而，李天佑的骗术之一恰恰是，只要能把钱从你的腰包骗到我的腰包，只要能让你坚信不疑，能把你稳住拖住，即使许愿赔给你一个国家我也在所不惜！

可怜的客户，至今一块煤渣也没有收到，却白白地将30万元的黄淮海开发款付诸东流！

苦肉计

1992年10月，李天佑通过某军分区一位后勤部长牵线，认识了武警学院驻晋城办事处经理高贵清。并以40万元的高

价让高给买一台奥地5000。10月27日，高将车开到李天佑门下。李天佑试了，表示很满意，断然挥手一劈：车我要了！并当下让办事员去晋城郊区农业银行晋庙铺办事处办了一个200元的自带信汇，密封了，交给姓高的。说，你可不能拆开，这钱是部队来的，必须交到银行才能拆开，否则拆开就无效了。李天佑以为这样就能把对方唬住，不料姓高的不吃这一套，当下就把自带信汇封皮拆开。一看是200元，火了，对李天佑不客气说：“你这是日哄日本人？怎么给开200元哄我？”李天佑明知这一招失败，当下却作出将信将疑的样子，说：“不可能吧？我看看。”故意看了看，顿时火得比姓高的还厉害，二话不说，照住那个办事员的脸，啪啪就是两个响亮的耳光，接着又恨恨踹了两脚，从门里踹门外。一边骂道：“你他妈连这么点小事都办不了！”然后非常抱歉地对姓高的说：“唉！我是糊涂官带了这个糊涂兵。这点小事也办不了，真对不起。”

如此态度，姓高的岂能不信是办事差错？于是又通过原来牵线的人出面和解，姓高的信了。重新商定，姓高的把原装进口奥地5000留下，把李天佑的奥地100开走作为抵押，另外等部队的款拨下来后，李天佑再带上全部车款去把自己的奥地100开回来。12月5日，李天佑去太原对姓高的说，部队的款拨下来了，但又临时做了别的用途，我的那辆奥地100我也不要了，作价31万5千元，顶了你的车款，其余所欠8万5千元，我很快派人给你送来。如果送不来款，再用我的桑塔那顶给你。行吧？

姓高的一算账，本来40万元一部奥地5000就已经赚了，现在一部车变成两部，何乐而不为？然而，账是算得来，只

是8.5万元没有送来，桑塔那也再不会给他顶了来。“上校处长”李天佑却坐上进口原装奥地5000更加唬人了一阵子。

拉锯术

要骗人，先唬人。挂上军办的招牌固然已经相当唬人，但“上校处长”出入不坐高级车、办事处院里不摆两部高级车，也失唬的威慑力。所以，李天佑一心想搞几部象样子的轿车。

1992年8月26日，李天佑找到晋城市机电公司第二供应站郎经理，提出要买一台北京切诺基213，说，我们驻晋办事处最近在阳城办了一个煤矿，山路，来去很不方便，急需一台213，可是北京军区和总后给我们拨的200万元款还未到位，是否能先提车后交款？“我们部队是守信誉的，你大可放心。”郎经理对这位“上校处长”，也早有所闻，他们的办事处就设在晋城，岂有不放心之处？于是就欣然同意先提车后付款，让李天佑接走一台213。为了稳住对方，两天之后，李天佑还补写了一张购买213欠款证明，保证在9月15日前将17.2万元的车款全部付清。

一台213并不能满足李天佑的欲望，就在郎经理频频催款的同时，李天佑于10月5日又找到晋城机电总公司一位分管销售汽车的琚科长，提出借用两台轿车。理由是北京军区后勤部一位副局长要来检查工作，想借两台好车摆摆样子给首长看，好向上级部门要钱，因为上级领导说过，给你们的200万元不见车不给钱。时风如此，讲得在理。于是琚科长就毫不犹豫的借给他一台奥地100（价值31.5万元），一台桑塔那（价值20.2万元）。并且还派司机将车开到“李处

长”的办事处，李天佑让他们派人下夜看车，他们也热心照办。

从此就开始了一场拉锯战。琚科长要车，李天佑不给；要款，李天佑还是那句话，北京军区和总后拨的200万元款还未到位。要得急了，李天佑干脆说，这两部车“奥地”首长要了，“桑塔那”我们要了，保证在11月9日将车款全部还清。话讲的非常清楚干脆，可是可怜了琚科长跑断两条腿，要了不下100次，款还没有要到一文，车也收不回来。一直推到93年3月27日，李天佑龙飞凤舞地给琚科长写下了一纸保证书。可谓一篇奇文，不妨照录于下：

保 证 书

保证在93年3月底前保证付清（清）机电公司车款，如付不清，一切后果自负，按法律办理（76万元整）柒拾陆万元整。

办事处主任 李天佑

好一个一切后果自负！

3月29日，琚科长又打上门要款。李天佑非常抱歉地说，哎呀，款总算到了。真对不起，拖了你们这么长时间。好象我们军人办事处也不守信用。回头便让他的会计开出一张4月1日的68.9万元的支票。琚科长总算一块石头落在肚里，拿了支票兴冲冲地到银行办理转帐手续。谁知李天佑在银行的帐上根本就没有钱。4月1日，琚科长带着一肚子火气又来找他。李天佑说，嗨！叫你白跑了一趟，款刚刚到，

不信你问会计。立马又开出一张76万元的空头支票给琚。前边开出的空头支票也不收回。68.9万元为什么变成76万元？李天佑说，我们还要在贵公司购买十台EQ153自动卸车，多余的款除了补偿拖欠你们款的利息，其余的作为订金。这又是李天佑非常拙劣的稳心术。

此后不久，李天佑就东窗事发，锒铛入狱。琚科长等人只有求救于法律了。

故伎重演

玩空头支票是李天佑最拿手的一招。

1993年2月下旬。李天佑带领他的左膀右臂齐某、曹某，找到山西省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晋城配件公司分管业务的陈副总经理。还是那一套，说，我们部队给我们拨了200万元，现在已经支出100万元，按我们部队的规定，所剩100万元必须在月底前花完，否则就要冻结。又说，我们部队是不会骗人的，部队办事干脆利索，说话算话，不象地方上说话不算话是经常有的事。部队就是个干脆，花钱痛快，出手千二八百块根本就不当回事。

一通语无伦次的胡吹乱侃之后，便同陈副总经理定下10台东风自卸车，陈副总经理答应马上为他们组织货源。

3月5日，李天佑又去找陈副总经理，依旧是先声夺人，一通乱侃，什么现在雇车太难，和地方打交道太难，雇车价太高不说，还老敲竹竿，不如自己购车痛快。说得在情在理，使你不能不信。于是李天佑舌尖一转，便绕回来说，为了方便业务，我们的小车不够用，急需要购置一台2020吉普车。我们刚从银行账打出近百万元，要给工行、人行和建